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ARL RIVER TYR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輪胎(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以有限公司形式註冊)

(股份代號：01187)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

珠江輪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及有關附註。

營運業績回顧

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錄得營業額549,546,000港元及綜合利潤33,334,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31.7港仙。

本集團主要業務廣州珠江輪胎有限公司(「合資企業」)之業績概括如下：

1. 貨品銷售增加約96,356,000港元，於本財政年度錄得21.3%的銷售增長，貨品銷售增長主要由於國內及出口銷量均增加所致。
2. 合資企業於本財政年度錄得毛利率為15.3%，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錄得毛損率0.9%。主要原因是原材料價格相對較低及國內及出口市場的銷量得到改善。

由於在馬來西亞之上市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為6,979,000港元，使得綜合利潤進一步提升。

綜合全面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549,546	453,190
銷售成本		<u>(465,511)</u>	<u>(457,328)</u>
毛利／(損)		84,035	(4,138)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	4	9,382	(6,9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722)	(10,113)
行政開支		(36,866)	(19,517)
其他經營開支		(5,905)	(19,703)
融資成本	5	<u>(4,410)</u>	<u>(6,433)</u>
除稅前利潤／(虧損)	6	33,514	(66,893)
所得稅開支	7	<u>(180)</u>	<u>—</u>
年度利潤／(虧損)		33,334	(66,893)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合資企業財務報告之匯兌差額		2,073	13,038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u>54,010</u>	<u>(23,613)</u>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u>56,083</u>	<u>(10,575)</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89,417</u>	<u>(77,468)</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8	<u>31.7</u>	<u>(6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589	184,111
經營租賃預付款項		12,130	12,99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475	4,475
於上市證券的投資		145,915	89,909
		<u>324,109</u>	<u>291,494</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於上市證券的投資		18,356	11,231
存貨		115,979	65,870
應收貿易款項	10	15,500	13,409
應收其他款項及預付款項		14,107	7,147
可退回稅項		1,774	263
於持牌銀行的定期存款		115,074	26,8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648	34,598
		<u>324,438</u>	<u>159,372</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56,635	40,453
應付其他款項及應計款項		54,125	20,82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676	5,612
撥備		2,742	2,740
借款		139,541	80,827
		<u>258,719</u>	<u>150,455</u>
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資產淨值			
		<u>65,719</u>	<u>8,917</u>
資產淨值			
		<u>389,828</u>	<u>300,411</u>
股益			
股本		110,716	110,716
儲備		279,112	189,695
		<u>389,828</u>	<u>300,411</u>
股益總值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利潤／(虧損)	33,514	(66,893)
就以下各項之調整：		
呆賬撥備	2,001	1,386
經營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871	859
無形資產攤銷	—	4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548	23,561
壞賬撇銷	—	522
利息開支	3,313	5,173
廠房及設備撇銷	3,721	62
產品保用撥備撥回	—	(2,416)
出售設備收益	(50)	—
外匯未變現(收益)／虧損	(147)	2,104
上市證券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持作買賣	(6,979)	10,091
利息收入	(673)	(836)
來自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可供銷售	(926)	(1,419)
—持作買賣	(727)	(602)
	56,466	(27,935)
存貨(增加)／減少	(50,108)	42,292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減少	(12,554)	32,258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減少)	43,299	(46,257)
來自經營之現金	37,103	358
已收利息	673	836
已付利息	(3,313)	(5,173)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4,463	(3,979)
投資業務		
定期存款(增加)／減少淨額	(88,220)	85,2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7)	(4,393)
出售設備所得款項	50	—
已收股息	1,473	2,021
投資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90,404)	82,900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融 資 業 務		
動用借款	153,600	181,958
償還借款	(94,907)	(266,448)
來自關連人士之墊款	6,184	505
來自一位董事之墊款	65	226
	<hr/>	<hr/>
融 資 業 務 所 得 / (所 用) 之 現 金 淨 額	64,942	(83,759)
	<hr/>	<hr/>
現 金 及 銀 行 結 餘 增 加 / (減 少) 淨 額	9,001	(4,838)
	<hr/>	<hr/>
年 初 之 現 金 及 現 金 等 值 物	34,598	36,531
	<hr/>	<hr/>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淨 額	49	2,905
	<hr/>	<hr/>
年 末 之 現 金 及 現 金 等 價 物 ， 包 括 現 金 及 銀 行 結 餘	43,648	34,598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為符合用於香港之申報規定，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以港元編製。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外，此因董事認為涉及之款項並不重大)。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且與其經營有關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容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申報期間及過往申報期間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導致若干呈列方式變動及下文所述之其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之所有相關變動及披露乃根據各準則之規定而作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要求以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在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上，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不同部分的內部報告作為區分營運分部基準。由於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規定呈報之業務分部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營運分部一致，因此，營運分部及其業績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而改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增加有關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工具公平值及金融負債之流動資金風險披露，並引入三級公平值計算架構，按可觀察市場數據水平劃分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並無就所增加之披露根據過渡性條文提供任何可比較資料。

1. 編製基準(續)

以下已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生效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部份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款項—集團現金結算 以股份支付交易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vi)

生效日期：

- (i)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 (ii)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 (iii)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 (iv)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 (v)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 (v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控制權將列作股權交易。

根據「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進行的修訂(強制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刪除了除非土地的擁有權預期將於租期結束時轉讓，否則根據租賃持有的土地須分類為經營租賃此一特定指引。有關修訂定下新指引，指出實體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條件，運用判斷以決定租賃有否轉讓土地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根據租賃開始之時已存在的資料，重新評估於採納有關修訂當日尚未屆滿的租賃的土地分類，且倘若符合金融租賃的標準，可確認經過新分類的租賃為金融租賃，且具追溯效力。

本集團正在評估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直至目前為止，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組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經營分類按照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的基準作分類，從而對分類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此規定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須釐定本集團主要(業務)及從屬(地區)報告分類的規定。採納此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任何影響。根據本集團的內部架構及匯報制度，經營分類根據業務性質而釐定。

下表顯示各可呈報分類之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資料：

	生產製造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營業額	<u>549,546</u>	<u>—</u>	<u>—</u>	<u>549,546</u>
業績：				
分部業績(外界)	30,093	7,146	12	37,251
融資成本	(4,410)	—	—	(4,410)
利息收入	656	17	—	<u>673</u>
除稅前利潤				33,514
所得稅開支				<u>(180)</u>
年度利潤				<u>33,334</u>
其他資料：				
分類資產	<u>469,542</u>	<u>179,005</u>		<u>648,547</u>
分類負債	<u>244,452</u>	<u>14,267</u>		<u>258,719</u>
資本開支	3,696	11		3,707
折舊和攤銷	23,367	52		23,419

2. 分類資料(續)

	生產製造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營業額	<u>453,190</u>	<u>—</u>	<u>—</u>	<u>453,190</u>
業績：				
分部業績(外界)	(45,018)	(16,290)	12	(61,296)
融資成本	(6,433)	—	—	(6,433)
利息收入	836	—	—	<u>836</u>
除稅前虧損				(66,893)
所得稅開支				<u>—</u>
年度虧損				<u>(66,893)</u>
其他資料：				
分類資產	<u>337,529</u>	<u>113,337</u>		<u>450,866</u>
分類負債	<u>(138,676)</u>	<u>(11,779)</u>		<u>(150,455)</u>
資本開支	4,393	—		4,393
折舊和攤銷	24,842	51		24,893
地區分部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			279,525	173,506
印度共和國			17,272	—
也門共和國			49,125	—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37,710	—
新加坡			46,414	—
馬來西亞			31,439	4,688
其他			<u>88,061</u>	<u>—</u>
			<u>549,546</u>	<u>178,194</u>

2. 分類資料(續)

	收益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	192,450	196,855
印度共和國	20,230	—
也門共和國	39,154	—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32,664	—
新加坡	39,089	—
馬來西亞	15,907	4,730
其他	113,696	—
	<u>453,190</u>	<u>201,585</u>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間，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多於10%。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亦即收益)指所銷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減折扣及退貨。

4.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設備收益	50	—
上市證券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持作買賣	6,979	(10,091)
上市證券股息收入		
－可供銷售	926	1,419
－持作買賣	727	602
利息收入	673	836
其他	27	245
	<u>9,382</u>	<u>(6,989)</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313	5,173
銀行開支	1,097	1,260
	<u>4,410</u>	<u>6,433</u>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除於附註3、4及5所披露者外，除稅前利潤／(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售貨成本(包括上一財政年度之存貨撇減6,583,000港元)	465,511	457,328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薪酬及其他福利	48,074	38,3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747	6,860
呆賬撥備(附註10)	2,001	1,386
核數師酬金	472	471
經營租賃預付款項攤銷(包括在行政開支)	871	859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在行政開支)	—	473
壞賬撇銷	—	5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548	23,561
廠房及設備撇銷	3,721	62
產品保用撥備撥回	—	(2,41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已變現	(306)	3,350
—未變現	(2,952)	2,104
經營租約付款：		
—土地及樓宇	3,258	2,984
—機器	1,589	1,567
—旅舍	29	25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並於遷冊後受百慕達法例規管下營運。目前，並無支付百慕達於收入、溢利、資本或資本增值之稅項徵費。因此，本公司並未於有關稅項作出撥備。假如必須課稅，本公司已獲得百慕達政府承諾，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前免繳有關稅項。

本公司未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及先前財政年度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賺取之應課稅溢利。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營運之合資企業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

根據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虧損)之所得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利潤/(虧損)	<u>33,514</u>	<u>(66,893)</u>
根據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 中國大陸為25%(二零零八年-25%)	6,588	(13,046)
– 香港為16.5%(二零零八年-16.5%)	<u>1,182</u>	<u>(2,851)</u>
	7,770	(15,897)
以下各項之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725	4,944
毋須課稅收入	(1,730)	(2,096)
稅率下降	—	(1,426)
動用可承轉未動用稅項虧損	(6,585)	—
本年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	14,475
所得稅開支	<u>180</u>	<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在當地稅收機構同意下，合資企業在中國產生之稅項虧損47,666,000港元或人民幣42,000,000元(二零零八年-67,213,000港元或人民幣60,039,000元)，可用於抵銷將來之應課稅溢利。此項虧損將從虧損產生年度起結轉五年。合資企業產生虧損之屆滿年度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年度：				
二零零九年	—	—	7,739	6,913
二零一三年	<u>47,666</u>	<u>42,000</u>	<u>59,474</u>	<u>53,126</u>
	<u>47,666</u>	<u>42,000</u>	<u>67,213</u>	<u>60,039</u>

因為無法預見本集團將來之盈利能力，並無就下述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	32,660	30,649
陳舊存貨撥備	3,439	3,439
產品保用撥備	2,623	2,623
銷售獎勵撥備	6,362	8,745
未變現匯兌虧損	—	2,150
未動用稅項虧損	33,001	46,141
其他	<u>3,802</u>	<u>38,317</u>
	<u>81,887</u>	<u>132,064</u>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年度利潤33,33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66,893,000港元)，及本年度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5,116,280股(二零零八年－105,116,280股)而計算。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並無未行使潛在攤薄普通股。

由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均無攤薄事件，故兩個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均相同。

9. 股息

本公司自上一個財政年度年底以來並無派付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發任何股息。於上一個財政年度，董事並無建議派付股息。

10.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48,160	44,058
減：呆賬撥備(附註10(b))	(32,660)	(30,649)
	<u>15,500</u>	<u>13,409</u>

(a)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不足一年	15,162	12,021
一年以上但不足兩年	1,018	2,435
兩年以上	31,980	29,602
	<u>48,160</u>	<u>44,058</u>
減：呆賬撥備	(32,660)	(30,649)
	<u>15,500</u>	<u>13,409</u>

應收貿易款項之正常信用期限為7至30天。

10. 應收貿易款項(續)

(b)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就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本集團會確認於撥備賬中。除非本集團相信日後收回該款項的可能性極低，有關的減值虧損將直接於應收貿易款項中撇銷。年內呆賬撥備的變動(包括特定及集體虧損部份)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0,649	27,492
於本年度額外撥備	2,001	1,386
匯兌影響	10	1,771
	<u>32,660</u>	<u>30,64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660</u>	<u>30,649</u>

(c) 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7,280	5,178
逾期不足一年	7,882	6,843
逾期一年以上但不足兩年	338	1,388
	<u>15,500</u>	<u>13,409</u>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僅涉及無近期違約歷史之廣大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一批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然被視為可以完全收回，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d) 應收貿易款項所面對之外幣風險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美元	<u>15,500</u>	<u>13,409</u>

11.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不足一年	48,957	32,790
一年以上但不足兩年	139	322
兩年以上	7,539	7,341
	<u>56,635</u>	<u>40,453</u>

應付貿易款項所面對之外幣風險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5,715	40,453
美元	920	—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九年初，中國橡膠工業協會報告，雖然全球經濟下滑，中國仍為世界增長最快之輪胎市場。報告稱中國的輪胎市場為八十億美元，佔世界市場份額9%。隨著全球經濟於二零零九年中中期復蘇，中國輪胎業的溢利率亦得以改善。

二零零九年對合資企業而言是較佳的一年，其收益錄得20%增長，純利為37,60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為虧損72,300,000港元。由於中國經濟急速復甦，二零零九年國內銷售額增長43%，足以證明管理層集中於發展國內市場的策略已帶來成效。

除銷量及收益上升外，原材料成本下降亦為合資企業二零零九年盈利的主要推動力。合資企業於二零零九年錄得15.3%的毛利率，相對二零零八年取得0.9%毛損率。除原材料成本較低外，毛利率改善亦歸因於管理層所採取的措施：—

1. 改善生產規劃及日程。該等措施確保合資企業相比平常生產能力增加了53%的產出。
2. 調高價格。隨著原材料的價格於二零零九年後半段開始上升，合資企業將國內及出口市場的銷售價格分別調整了8%及11%。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

合資企業的收益於二零零九年上升21%，主要因為國內銷售大幅上升所致。管理層改變銷售策略集中國內市場對整體銷售和利潤產生積極效果。

於二零零八年度末及二零零九年度，合資企業開始輕型貨車子午線輪胎(LTR)的商業生產，LTR輪胎貢獻了總銷售額中約12%的份額。雖然LTR輪胎現時並未對合資企業帶來重大貢獻，但是管理層對LTR輪胎的前景有信心，原因是LTR輪胎的市場良好的反應。實際上，現時的市場需求超過了我們的產量，合資企業將可能於二零一零年增加生產量。

合資企業已成功研發及已測試OTR輪胎，由於市場變化，致使對OTR輪胎之需求削減。由於OTR市場的不確定性，管理層決定控制其生產直至有跡象顯示復蘇。

生產

管理層為確保更好的協調銷售／生產的努力提高了生產效率及改善成本控制。每月的生產計劃和實際生產維持穩定，讓管理層更好地計劃材料採購、人力資源管理及其他經營成本控制。

管理層亦致力調整及改善合資企業的生產線。超過30%的先前的生產點或被關閉或被施加更為嚴格的生產／銷售要求。因此，本集團受益於更好的成本效率及更穩定的產品質量。

本集團將面對的挑戰是以靈活的生產線來滿足市場的需求變化。通過我們專有的生產設備，本集團進入子午線輪胎的生產同時保持斜交商業輪胎的合理生產比例。

前景

斜交輪胎市場面臨著來自子午線輪胎的強烈競爭，原因是市場上子午線輪胎供應過剩。因此，合資企業的銷售策略將分為斜交大胎致力於出口市場，用於採礦及建造車輛，而LTR輪胎將會致力於中等及小型輪胎市場及農業車輛。

合資企業將會增加LTR輪胎的產量，因為當前的產量不能滿足市場需求。新設備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運抵，LTR輪胎的月產量將由12,000增至40,000。此外，我們將生產更多規格的LTR輪胎以增加銷售量及爭取市場佔有率。

儘管經濟復甦及原材料價格仍偏低令二零零九年銷售額及盈利大福上升，但二零一零年的前景仍相對不明朗。雖然管理層認為銷售額，尤其是在擴充LTR產能後將改善，但由於原材料的價格上漲，特別是橡膠現正以接近其歷史高位的價格進行買賣，故盈利較不明朗。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流動資源及財務資源

於本財政年度，合資企業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75,500,000元。由於現金流量保持淨現金狀況，合資企業並不認為將會出現任何營運資金困難，因此預期借款水平將於未來數年維持穩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數158,72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1,452,000港元)，而短期借款則為139,54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827,000港元)。借款之每年加權平均利率為1.86%至5.89%(二零零八年-8.00%)。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648,5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50,866,000港元)，資金來自流動負債258,71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0,455,000港元)及股東資金389,8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0,411,000港元)。

股本結構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股本結構並無變動。

資本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借款總額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0.358(二零零八年-0.269)。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則是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25(二零零八年-1.06)。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資企業透過將合資企業其他資產作固定抵押及浮動抵押而質押樓宇、有關土地使用權及生產機器，以獲取銀行借款。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本集團現共聘有1,600名僱員。雖然生產提高，本公司預期人手情況於可見將來維持穩定。工資待遇繼續保持吸引力，並會因應員工表現發放獎勵金。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定期檢討廠房之效率，以確保一直保持於最佳生產力。

外匯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外匯風險，原因是其應付原材料供應商之款項及來自出口銷售之若干應收賬款為以外幣(主要是美元)計算。人民幣相對外幣之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以外匯期貨合約及適當之衍生工具對沖。

13.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14.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致力確保於本集團各部門均應用最佳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集團履行其責任之重要部份，以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以及改善本集團財務表現。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全年均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例外是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

董事會旨在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守則。

15.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務包括檢視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16. 核數師報告

本集團本年度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

17. 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將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提交予香港聯交所，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之網站內。

18. 股東週年大會

第十六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公佈及發出。

承董事會命
董事
吳南洋

吉隆坡，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吳南華先生（非執行主席）、吳南洋先生（執行董事）、楊永坤先生（非執行董事），以及楊時潤先生、邱鼎傑先生及文天生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